

一、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政府玄武湖街道办事处的（项目名称）玄武区玄武湖街道办事处购买居家上门照护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玄武区玄武湖街道办事处购买居家上门照护服务项目，属于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安康通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18066.79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699.2289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；承接企业为/
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安康通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 月 15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